

股票代码：002379 股票简称：宏创控股 公告编号：2022—064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刘兴海先生、肖萧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刘兴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肖萧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刘腾腾女士为公司内审部经理，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以上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经理、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董事会秘书肖萧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肖萧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肖萧女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新博路以东、三号干渠桥以北

联系电话：0543-2161727

传真：0543-2161727

电子邮箱：stock@hongchuangholding.com

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一日

附件：

张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2年，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1年4月至2009年11月先后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原滨州魏桥热电有限公司）热电厂锅炉车间主任助理、安技科科长；2009年11月至2013年2月先后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热电厂安技处处长、厂长；2013年2月至2015年5月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5月至2020年10月4日任山东魏桥铝电有限公司热电副总经理，负责热电厂的生产及运营管理；2020年10月5日至10月8日任山东宏桥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热电副总经理；2020年10月9日至12月22日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2月22日至今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张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兴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本科学历，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财务管理专业，管理会计师（高级）、国际注册会计师。曾任滨州高新热电有限公司财务科员、财务科科长、财务处处长。2011年2月至2016年6月任滨州高新铝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部部长。2016年7月至2016年10月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审计员，2016年10月至2017年4月任鲁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2017年4月至5月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7年5月至今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刘兴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肖萧女士，中国国籍，出生于1987年，毕业于伦敦政治经济学院，统计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参加工作，2011年至2013年任德安华（北京）

商业风险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分析师；2013年至2017年4月任中国宏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2017年5月至今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肖萧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刘腾腾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94年，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初级会计师。2018年01月至2021年10月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结算专员、成本费用会计。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内审员，2022年8月至今任山东宏创铝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内审部经理。

刘腾腾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